

# 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管理與借用辦法

民國 93 年 09 月 08 日 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95 年 10 月 24 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09 月 23 日 教育部台技(一)  
字第 0990160764-A 號函核定更名  
民國 101 年 11 月 06 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9 年 07 月 03 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提供本系學生專業課程學習之需要，確保教學品質，特依「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專業教室管理辦法」制訂「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管理與借用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二、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使用除預先安排使用之課程與班級外，其餘借用幼兒遊戲觀察室之班級使用均需由任課教師事先向管理教師提出申請，經核准後方得使用，以本系學生修習相關專業課程為優先使用，其次為開放本系學生各類專業練習使用。若為其他用途者，需經管理老師同意並向系辦公室申請通過方得使用。借用請於上課前一週填寫登記表。
- 三、使用 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時需向系辦公室登記及借用鑰匙，借用之班級或個人於使用後需負責關閉門窗與所有電源，並維護專業教室之整潔及各項設備完整良好，始得離開教室。若造成設備、教具損壞或財物損失，應說明原因及情形，以利管理教師進行設備檢查與維修之進行與賠償責任釐清。
- 四、上課時非經教師允許，擅自操作幼兒遊戲觀察室之任何設備，若因此而損壞設備得需付賠償責任。
- 五、本教室裡設置專屬幼兒遊戲觀察室，並按照幼兒遊戲觀察教具擺放，分別放置於木櫃中，經任課教師同意，學生方才得操作本專業教室設備。
- 六、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內之設備以課程中、教室內使用為原則，若需外借，需經系主任同意後，填寫借用資料，使得外借。
- 七、K102 幼兒遊戲觀察室開放時間按各學期課表，於未排課時段開放登記借用，本系視情況予以核准。
- 八、上課教師應嚴格要求同學不得攜帶食物、果汁、飲料等進入本專業教室，並保持教室之整潔。  
幼兒遊戲觀察室使用完畢，任課教師應指定同學打掃環境，以維持教室清潔。
- 九、幼兒遊戲觀察室使用完畢，任課教師應指定同學打掃環境，以維持教室清潔。
- 十、幼兒遊戲觀察室硬體設備使用之教授，需與管理教師預約時間，以便安排。
- 十一、若違反本辦法第二款、第三款、第四款及第五款規定，本系得停止該班級或個人之使用權。情節重大者得送學務處依校規議處。
- 十二、本辦法未盡事宜，得由任課教師與管理老師依實際狀況調整之。
- 十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